



[法国]左拉 著 王士元 译

娜 娜

译林世界文学名著·古典系列

娜 娜

[法国]左拉著
王士元译

Masterpieces of World Literature



译林出版社

译林 世界文学名著·古典系列
Masterpieces of World Literature

书 名 娜 娜

Nana

作 者 (法国)左拉

E. Zola

译 者 王士元

责任编辑 汪永标

原文出版 Fasquelle, 1955.

出版发行 译林出版社

E - m a i l yilin@public1.ptt.js.cn

W W W <http://cb.nj-online.nj.js.cn/Yilin>

地 址 南京中央路 165 号(邮编 210009)

印 刷 淮阴新华印刷厂

开 本 850×1168 毫米 1/32

印 张 13.125

插 页 2

字 数 338 千

版 次 1995 年 12 月第 1 版 1998 年 10 月第 3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7-80567-471-X / I · 238

定 价 (平装本)14.50 元

译林版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

译 序

爱弥尔·左拉一八四〇年四月二日生于巴黎，祖先是意大利人，父亲弗朗索瓦·左拉是意大利威尼斯人，是一个从军队退役的建筑师，后来定居在法国，是普鲁旺斯—爱柯斯运河的设计者。左拉的母亲埃米莉·奥尔里是一个手工工人的女儿。左拉两岁时，全家迁居爱柯斯城，他在那里度过了童年的六个年头。左拉七岁时，父亲患肺炎离开人世，从此孤儿寡母过着饥寒交迫的生活。一八五八年，全家迁居巴黎。一八五九年左拉在巴黎参加中学毕业会考失败，加之家境贫寒，他不得不中断学业。一八六〇年，这个二十岁的青年，被生活所迫，在巴黎海关堆栈找到一个工作，月薪六十法郎，可是不久又丢了工作。在失业期间，左拉穷得经常到当铺典当衣物，在这样艰苦的条件下，他仍坚持写作，写了一些诗和短篇小说。一八六二年，左拉进阿歇特出版社当小职员，开始在发行部干打包裹差使，由于他很有文学才华，被调到广告部任职，不久又被提升为广告部主任。其间，他结识了很多作家和新闻记者，并为出版社写些散文和中短篇小说。一八六四年，他把几篇小说汇成一集，名为《给妮依的故事》，在赫兹拉可阿书局出版，一八六五年出版了第一部长篇《克洛德的忏悔》。这本书被官方斥之为有伤风化，警察搜查了他的办公室。一八六六年一月三十一日，左拉辞去了阿歇特出版社的工作，专门从事写作。他除了创作，还作为新闻记者、专栏作家为《每日要闻》、《费加罗报》写评论文章。这一年，他把发表的评论文章搜集成集出版，名为《我的恨》，这本书的矛头直接指向统治阶级、保守派、资产阶级学究与庸人。

直至一八六八年，左拉接受了孔德的实证主义哲学、泰纳的艺术哲学、吕卡的遗传论、克洛德·贝尔纳的实验医学，初步形成了自己的自然主义文艺创作理论。这时，他开始构思巴尔扎克的《人间喜剧》那样多卷本的巨著，这部巨著写的是第二帝国时代一个家族的自然史与社会史，它就是《卢贡—马卡尔家族》。

《卢贡—马卡尔家族》左拉原计划只写十部，到一八九三年完成时，实际上写了二十部。一八七〇年，家族史小说的第一部《卢贡家族的发迹》开始在《时代报》上连载，后因普法战争爆发而停载，一八七一年十月，这本书正式出版。继《卢贡家族的发迹》，左拉又连续发表了《贪婪的角逐》等五部长篇。然而，这几部作品出版后，销路平平，在社会上并未引起较大反响。一八七七年，家族史小说的第七部《小酒店》问世，这本书销量空前，在社会上引起巨大反响，使左拉一举成名。一八八〇年，他发表了长篇《娜娜》，这次他获得巨大成功，这本书大为畅销，销售量达五万五千册。

一八八〇年后，左拉几乎每年出版一部家族史长篇，一八九三年，《帕斯卡医生》问世，至此，左拉的大型家族史小说二十部全部完成，历时二十三年之久。在此期间，他还发表了几部理论著作：《实验小说论》、《自然主义戏剧》、《我们的戏剧作家》、《文学资料》、《自然主义小说家》、《战斗》，以上论著全面地阐述了他的实验小说论的创作思想，构成他的自然主义创作思想体系。

左拉从传统的现实主义文艺观出发，把他的文艺理论推向与自然科学相结合的轨道上来，即把科学的方法介绍到文学中来。十九世纪中叶，西方国家的科学技术有了很大的发展，进而大大推动了生产力的发展，人们的生活条件有了很大的改善，社会科学的各个领域都受到自然科学的影响，科学似乎是万能的，能解决一切问题。左拉研读了达尔文的《物种起源》、泰纳的《艺术哲学》、吕卡医生的《对遗传的哲理与生理考察》、克洛德·贝尔纳的《实验医学研究导论》、意大利医生塞·隆布罗索的《犯罪的人》、勒都诺的《情欲生理学》等学术论著，他在上述学说论著的启发和影响下，创建了

与传统文艺观有所不同并有明显发展的自然主义文艺理论。

《娜娜》是左拉的《卢贡—马卡尔家族》中的第九部，早在写《小酒店》的时候，左拉就有创作《娜娜》的想法。《娜娜》于一八七九年十月十五日开始在《伏尔泰报》上连载，一八八〇年二月五日载完。一八八〇年出版后，畅销空前，后来连续再版了十次。

女主人公娜娜是《小酒店》中青年锌工古波和洗衣妇绮尔维丝的女儿，名叫安娜·古波，乳名娜娜，生于一八五二年，十五岁时浪迹街头，沦为下等妓女。十八岁时，被一家下等剧院游艺剧院的老板博尔德纳夫看中，被他推上舞台，主演下流歌剧《金发爱神》。可是她毫无艺术才能，嗓子像破锣，在舞台上连手脚都不知道怎么放，于是博尔德纳夫便让她裸体上场，以吸引上流社会的淫徒色鬼，从他回答编剧福什利的一段话就可看出他的动机：“难道一个女人要会演会唱才行？啊！我的小老弟，你也太迂拙了……娜娜有别的长处，这是真的！这个长处抵得上任何长处……你等着瞧吧，只要她一出场，全场观众就会垂涎三尺。”娜娜裸体上场演出，果然令观众心醉神迷，顿时轰动整个巴黎，第二天上流社会的色鬼便纷至沓来。她与这些绅士们厮混的同时，仍然不停地出去卖淫，老妇人拉特里贡经常来给她拉皮条。她开始与达盖内相好，这个在女人身上花掉三十万法郎的公子哥儿，在做股票交易中破了产，连买花送给娜娜的钱都没有。不久，她就把目光转向银行家斯泰内，她得到他的供养，住到他为她买下的一座郊外别墅“藏娇楼”里。她在那里同时接待贵族小少爷乔治·于贡与王室侍从缪法伯爵。斯泰内破产后，她又转向缪法伯爵，与此同时，她迷恋上了丑角演员丰唐，不久，与丰唐结婚，过上正常的家庭生活，并把缪法伯爵逐出家门。可是好景不长，丰唐是个阿巴贡式的人物，生活中分文不拿出来，还把开始放在一起的七千法郎收回，并且经常虐待、殴打娜娜，不久，丰唐又与意大利歌剧院的一个女演员相好，成了她的情郎，娜娜反被赶出家门，她不得不再次沦为娼妓。后来，通过别人的撮合，娜娜与缪法恢复了关系，她的一切花费均由缪法提供，俨然

是个皇后，过着穷奢极侈的生活，但是她只在规定的时间内接待缪法，享有充分的自由，于是淫徒色鬼又云集门庭。她挥金如土，一掷千金，她接待的男人，一旦钱财耗尽，便被她拒之门外。一天，娜娜倏然失踪，出走的原因是与剧院经理博尔德纳夫发生了口角。有人说她去了开罗。过了几个月，又有人说她迷住了当地总督，住在深宫里；也有人说她与一个黑人鬼混，搞得钱财殆尽；还有人说她到了俄国，成了王子的情妇。一天，她突然从国外回来，下火车后，径直去姑妈家里看望儿子，从儿子那里染上天花，不久病死在一家旅馆里。

《娜娜》是左拉的自然主义家族史小说《卢贡—马卡尔家族》中影响最大的五部长篇中的一部，从创作方法、文艺观点来看，它是典型的实验小说。自然主义是从现实主义演变、发展而来，它具备现实主义的写实特征，就写实而言，它比现实主义更进一步；自然主义对环境、景物、人物的心理活动等方面的描写比现实主义更客观、更具体、更细腻，正如左拉回答一些人对他的批评时所说的那样：“我说出我看见过的东西，我把它记录下来，如此而已……我的作品不是党派和宣传的作品，它是表现真实的作品。”把现实的东西如实地记录下来，这就是自然主义的最大特点，这在《娜娜》中比比皆是，如对剧院舞台的描写、对演员化妆室的描写、对缪法家住宅的描写、对娜娜家夜宵的描写，等等，无一不是真实的再现，丝毫没有艺术加工的痕迹。

左拉创作《卢贡—马卡尔家族》的意图是建立在“生理学研究和社会研究之上”的，作者试图通过自己的大型小说“解决气质与环境的双重问题”。左拉笔下的女主人公娜娜所以变成一个淫荡的娼妓，“落在谁身上就把谁毒死”，作者认为是“遗传因素造成的”，由于遗传，娜娜“在生理上与神经上形成一种性欲本能特别旺盛的变态”，这一点，左拉在这部小说中多处提到，他在第七章中援引记者福什利的登在《费加罗报》上的文章：

福什利的那篇文章的题目是《金色苍蝇》，写的是一个年轻姑娘，出生在一个四五代都是酒鬼的家庭，贫困和酗酒经过世代长期遗传，败坏了她的血液，在她身上演变成女性的神经失调。

左拉在写《娜娜》时，不少人说他闲话，说他喜欢描写下流的场面，左拉对这样的指责，为自己辩护道：

我的写作计划不是一时心血来潮想出来的，我是通过《小酒店》描写娜娜父母的酗酒，然后引出娜娜。酗酒的原因是贫穷，而酗酒则又会导致返祖遗传以及她在长辈酗酒中得到的教育，由此形成娜娜的发展线索。贫穷、酗酒、卖淫，整条线应当是完整的^①。

娜娜有旺盛的性欲，她接待上流社会的衣冠禽兽，外出卖淫，还搞同性恋。左拉把它归咎于一种兽性，一种类似动物身上发出来的兽性，《娜娜》的第七章中这样写道：

《娜娜》浑身毛茸茸的，橙黄色的汗毛使她整个躯体变成了丝绒。而在她的良种母马般的背部和大腿上，在她富有肉感、有深褶皱的隆起的肌肉上，蒙罩着一种令人动心的女性的阴影，兽性就隐藏在那里。

在左拉笔下，娜娜虽然是一个轻浮放荡、穷奢极侈、挥金如土的妓女，但她不是从内心愿意过这种生活的，她是资本主义制度的产物卖淫制度的受害者，是上流社会的淫徒色鬼的受害者。娜娜身上尚有一些下层女子的可取之处。她向往正常的小家庭生活，与丰唐结婚后，断绝了与原先所有情人的关系，不愿再去演戏，她嫌雇人花费太大，想自己从事家务劳动，她像家庭主妇一样到市场买菜，她不甘心演荡妇，盼望演正经女人，她在儿子小路易的身上，倾注纯真的母爱，她向往乡间的纯朴而健康的生活，她同情、怜悯穷人，把仅有的一点钱捐给穷人，她生活在豪华的公馆里，但内心感到空

① 见《左拉传》，贝特朗·德·儒弗内尔著。

虚、寂寞。但这些优点在娜娜身上始终未能占据主导地位，她始终未能摆脱纸醉金迷的生活，始终未能与娼妓生活一刀两断，这是因为第二帝国时期的社会太腐败，恶势力太强，把她团团围住，她的灵魂被腐蚀，她无法摆脱那万恶腐朽的环境，无法打破套在她身上的枷锁。

《娜娜》“具有尖锐的揭露性，是暴露文学的一个成功的典型。作者力图通过娜娜的沉浮兴衰，表现第二帝国时期那种令人难以置信的糜烂，暴露娼妓社会所赖以存在的资产阶级上流社会的淫乱与腐朽。”^①《娜娜》所写的是一个妓女的短暂的一生，实际上是第二帝国时期的上流社会、达官贵人的道德败坏史，预示着第二帝国正在走向深渊，走向崩溃，走向灭亡。

在《娜娜》中，左拉揭露的是整个资产阶级上流社会的荒淫与糜烂，从贵族阶级小少爷乔治·于贡至王室侍从缪法伯爵及国务参事、缪法的岳父舒阿尔侯爵，他们虽然身份不同，性格各异，但是他们都有一个共同点，沉湎于女色，疯狂地追求肉欲，他们道德败坏，淫荡成性，生活糜烂透顶。他们被娜娜这只“从郊区垃圾堆里飞来的苍蝇”，这只“带着腐蚀社会的酵素”的苍蝇一一毒死，他们有的自杀，有的破产，有的坐牢，有的妻离子散：乔治是一个年仅十七岁、逃学的中学生，性欲似火，与娜娜鬼混一段时间后，要求娶娜娜为妻，因遭拒绝而自杀；乔治的哥哥菲利普·于贡，受母之命来管教乔治，但一见到娜娜，便迷恋上她，后来贪污团队公款，坐了监狱；旺德夫尔出身名门望族，拥有万贯家产，他挥金如土，为了赛马，在养马上耗费巨额财产，在皇家俱乐部赌输的钱令人咋舌，为了娜娜用尽了最后的钱财，最后把希望寄托在赛马中获奖上，由于在赛马中作弊，皇家俱乐部决定把他开除出赛马场，后来他在马厩中纵火，与赛马同归于尽；富卡蒙是一名海军军官，在海上漂泊十年，积攒了三万法郎，在娜娜身上花得不剩一个儿子，最后被娜娜

^① 见《法国文学史·下》，柳鸣九主编。

逐出家门；拉法卢瓦兹是从外省来到巴黎求学的，他早盼望毁在娜娜手里，这样可以一举成名，他把继承的遗产、土地、牧场、森林卖得精光，最后连一百个法郎也没有，只好回到外省乡下，与一个叔叔生活在一起；银行家斯泰内是个精明狡猾的犹太人，他靠投机捞来的大笔钱和从穷人身上榨取的一个个铜板，统统落进了娜娜的无底洞，最后流落街头；新闻记者福什利被娜娜弄到手后，她控制了他的报纸的外省订户，把编辑部搞得无所适从，把经理部搞得四分五裂，后来她又突发奇想，要在公馆的一角建造一个冬季花园，所需费用吞没了他的印刷厂，最终他也未逃脱被娜娜赶走的命运；缪法伯爵是娜娜的情人中花钱最多的男人，他在娜娜家里的一切都是以高昂的代价买来的，连娜娜的微笑也不例外，为了娜娜，他搞得倾家荡产，最后去诺曼底，变卖最后的一点财产，以满足娜娜向自己索取的四千法郎，当他仓促回来时，有人告诉他，他的妻子萨比娜伯爵夫人跟一家商店的经理私奔了。

《娜娜》是左拉的一部力作，是《卢贡—马卡尔家族》中的一部重要的长篇，在法国小说史中占有重要的一席地位，在法国和世界各国受到广大读者的喜爱。左拉在《娜娜》中，揭露社会问题之深刻，讽刺之辛辣，人物性格刻画之栩栩如生，并不逊色于古典主义作家莫里哀和批判现实主义大师巴尔扎克。但是，任何一部伟大作品，不可能尽善尽美，不可能没有瑕疵之处，《娜娜》也不例外。在这部作品中，左拉的自然主义描写有时显得过分冗长和繁琐，如对游艺剧院舞台上下写的描写，对娜娜家举行夜宵的描写等等；人物心理活动描写也过分细微，如缪法伯爵深夜捉奸，前前后后的内心活动、思想斗争，使人读时感到情节进展过分缓慢。另外，小说中不少地方插进作者大段大段的议论，令人读了乏味。此外，左拉在《娜娜》中对性欲的渲染、肉欲魔力的描写仍有过分之处；所有这些都不能不说这是这部作品的不足之处。

译者 一九九五年八月

晚上九点钟了，游艺剧院的演出厅里还是空荡荡的，只有楼厅和正厅前座里，有几个早到的观众在等候开演，在枝形吊灯的昏黄光线下，隐约看见他们坐在紫红丝绒套的座椅里，幕布被笼罩在一片昏暗之中，犹如一大块红色的斑点。舞台上阒然无声，成排的脚灯熄灭了，乐师们的乐谱架摆得七零八落。只有四楼楼座里，发出阵阵喧嚣声，还夹杂着呼唤声和笑声，在金色框架的大圆窗下，坐着一些观众，他们头戴无沿帽或鸭舌帽，在天花板上的圆形拱顶四周，画着一些女人和裸体儿童，在天空中飞翔，天空在煤气灯光照耀下，呈现出一派绿色。不时出现一位女引座员，手里拿着票根，忙着把走在她前边的一位先生和一位太太领到座位上。男的穿着礼服，女的身材颀长，挺着胸脯，他们把目光缓缓向四下扫视。

正厅里来了两个年轻人。他们站着，目光环顾四周。

“我对你是怎么说的，埃克托尔？”年龄大的青年说道，这个青年高个子，嘴上蓄着小黑胡子，“我们来得太早了，你应该让我把雪茄抽完再来。”

一个女引座员从他们旁边经过。

“哟！原来是福什利先生，”她亲切地说道，“不过半个钟头，戏是不会开演的。”

“那么，他们贴出的广告上为什么说是九点钟呢？”埃克托尔低声埋怨道，瘦削的脸上露出怒气冲冲的样子，“今天早上，在剧中担任角色的克拉利瑟还向我保证说，八点整就开演呢。”

他们沉默了片刻，抬头察看昏暗中的包厢。不过，因为包厢壁上贴的是绿纸，里面显得更加黯淡。往下看，楼下包厢隐没在一片

漆黑之中。楼厅包厢里，只有一位胖乎乎的妇女，疲乏地趴在罩丝绒的栏杆上。舞台的左右两侧，高高的柱子之间的包厢里空无一人。包厢外壁上挂着带有长长流苏的垂饰。金色和白色的大厅，衬托着嫩绿色，在水晶大吊灯的微弱灯光照耀下，空中好像弥漫着微尘。

“你给吕西买了边包厢票没有？”埃克托尔问道。

“买了，”另一个青年回答道，“不过，买票可不容易啊！哦！别担心，吕西不会来得太早的。”

他轻轻打了一个呵欠，沉默了一会，说道：

“你真走运，你还没有看过首场演出……《金发爱神》的上演将是今年的一件大事，这出戏人们已经谈论半年了。啊！亲爱的，多么动听的音乐！这出戏真吸引人！博尔德纳夫真精明，他把这出戏留到博览会期间才上演。”

埃克托尔认真地听着，他提了一个问题：

“娜娜这个新明星，她应该演爱神喽，你认识她吗？”

“问吧！问得好！还会有人问我！”福什利嚷道，一边把两只胳膊向上一举，“从今天早上起，人们就缠住我，问娜娜的情况。我遇到不下二十个这样的人，问娜娜这样，问娜娜那样！难道我知道吗？难道我认识巴黎的所有风骚娘儿们吗？……娜娜是博尔德纳夫的新发现。她肯定不是什么好东西。”

说完，他平静下来。不过，大厅里空荡荡的，分枝吊灯发出的光线昏昏暗暗，一片教堂般的肃穆气氛，窃窃私语声，门开关的声音，这一切都令他烦躁不安。

“啊！不对，”他突然说道，“在这里呆下去，人会变老的。我就出去……我们到楼下去，也许遇到博尔德纳夫，他会细细跟我们讲的。”

检票处设在楼下铺着大理石的前厅内，观众已经开始入场了。从敞开的三道栅栏门望出去，只见马路上热闹非凡，在这晴朗的四月的夜晚，灯火通明。一辆辆马车在剧院前嘎的一声停下来，打开

的车门又砰的一声关上，人们三五成群地进场，在检票处滞留一会儿，然后走到前厅尽头，从左右两边的楼梯上楼，妇女们扭动着腰肢慢腾腾地上楼。前厅里有少许拿破仑时代的装饰，看上去颇像圣殿里纸板做成的列柱廊。光秃秃的灰白墙壁上，贴着黄色巨幅海报，在煤气灯照耀下，显得格外醒目，上面用大黑体字写着娜娜的名字。一些男人经过那里，停下脚步，在那里看海报，另一些男人则站在那里聊天，堵在门口。而在靠近订票处的地方，有一个粗壮男子，宽面颊，胡子刮得光光的，正在粗声粗气地回答一些人的问题，他们恳求他卖票给他们。

“这就是博尔德纳夫。”福什利一边说，一边下楼梯。

经理已经瞥见了他。

“喂！你真够讲交情啊！”经理老远对他大声嚷道，“原来你是这样给我写文章的……今天早上我翻开《费加罗报》一看，连一个字也没有。”

“再等等吧！”福什利回答，“在写文章介绍她之前，我得先认识一下你的那位娜娜才行……何况，我什么也没有答应过你。”

接着，为了不让经理再缠住他，他就把他的表弟埃克托尔·德·拉法卢瓦兹介绍给博尔德纳夫。这个青年人是到巴黎来求学的。经理看了青年一眼。埃克托尔却心情激动地打量着经理。原来他就是博尔德纳夫，这个要女人的人，对待女人像对待狱卒一样。这个人的头脑里总是想着做广告，说起话来嗓门很高，又吐唾沫，又拍大腿，是一个厚颜无耻、专横跋扈的人。埃克托尔觉得对这样的人要说句客套话，恭维恭维他。

“您的剧院……”他用轻柔的声音说道。

博尔德纳夫是一个喜欢说话开门见山的人，他毫不掩饰地用一句粗俗的话打断了他的话：

“你尽管叫我的妓院好了。”

这时，福什利赞同地笑了，而拉法卢瓦兹的恭维话还未说完，堵在喉咙里，他觉得经理的话很刺耳，却竭力装出一副欣赏这句话

的样子。这时，经理匆忙走过去与一个戏剧评论家握手，这位评论家的专栏文章在社会上颇有影响。当经理回来时，年轻人心里已经恢复了平静。他怕自己显得过分拘谨，别人会把他看成乡巴佬。

“人家告诉我，”他很想找些话来说说，又说道，“娜娜有个好嗓子。”

“她呀！”经理耸耸肩膀，大声说道，“她有一副破锣嗓子。”

年轻人赶快补充道：

“而且听说她是个出色的演员呢。”

“她呀！……简直是一堆肥肉，演戏时连手脚都不知道该怎么放。”

拉法卢瓦兹脸上微微红了一下，弄得摸不着头脑，结巴道：

“无论如何我也不要错过今晚的首场演出。我早就知道您的剧院了……”

“就叫我的妓院好了。”博尔德纳夫又一次打断他的话，态度冷漠而又固执，像一个非常自信的人。

这时候，福什利一声不吭，他在注视着那些正在入场的妇女。当他发觉他的表弟愣在那儿，被弄得啼笑皆非，就过来给他解围。

“你就按照博尔德纳夫的意思叫好了，他叫你怎么叫，你就怎么叫，这样他就高兴了……而你呢，老兄，别让我们在这儿久待了。如果你的娜娜既不会唱又不会演，那么你的戏就一定失败，只会失败。而且，这正是我所担心的事。”

“失败！失败！”经理的脸涨得通红，大声嚷道，“难道一个女人要会演会唱才行？啊！我的小老弟，你也太迂拙了……娜娜有别的长处，这是真的！这个长处抵得上任何长处。我已经觉察出来了，这个长处在她身上很突出，如果我觉察不出来，我就是白痴……你等着瞧吧，你等着瞧吧，只要她一出场，全场观众就会看得垂涎三尺。”

他兴奋极了，举起两只粗大的手，手都发抖了。接着，他感到很欣慰，低声自语道：

“是的，她前途无量。啊！真见鬼！是的，她前途无量……她是个婊子。啊！她是个婊子！”

随后，在福什利的诘问下，他便答应把详细情况告诉他。他的言辞粗俗不堪，埃克托尔·德·拉法卢瓦兹听后，感到很不舒服。他认识娜娜后，就想把她推上舞台。就在这个时候，他正好缺少一个人演爱神。他是不会长时间把精力放在一个女人身上的，因此希望让观众很快欣赏到她。不过，这个高个子姑娘的到来，在他的戏班子里引起了一场轩然大波。他原来的明星叫罗丝·米尼翁，是一个演技精湛的演员，也是一个受人崇拜的歌星，她感到了一个竞争对手，心里很恼火，便用甩手不干来威胁他。为了海报上排名的事，天哪！闹得不可开交，最后，他决定把两个人的名字用同样大的字体印在上面。他绝不让别人来惹他麻烦，只要他的小娘儿们——他是这样称呼她们的——有一个人，不管是西蒙娜还是克拉利瑟，行动稍有差错，他就朝她们屁股上狠狠踢过去。不这样，他就无法维持生计。他用她们来卖钱，这些婊子，他知道她们的身价！

“瞧！”他说完换了话题，“米尼翁和斯泰内来了，他俩总是在一起。你们知道斯泰内对罗丝开始讨厌了，所以，她的丈夫总是寸步不离斯泰内，生怕他溜走。”

剧院檐口上的一排煤气灯发出夺目的光芒，把人行道照得雪亮。两棵碧绿的小树在灯光照射下显得格外清楚，一根柱子被强烈的灯光照得发亮，人们老远就能看见海报上的字，清楚得和大白天一样；远处街上的暮色越来越浓，星星灯火闪闪发光，马路上行人熙熙攘攘。许多人还没有马上进场，他们滞留在外面，一边聊天，一边抽雪茄。排灯的光线把他们的脸照得灰白，他们缩短了的身影在柏油马路上清晰可见。米尼翁是一个身材高大、宽肩的汉子，长着一个江湖艺人的方形脑袋，他从人群中挤出来，挽着银行家斯泰内的胳膊；斯泰内身材矮小，大腹便便，面孔圆圆的，下颌和两颊上长着一圈灰白络腮胡子。

“怎么？”博尔德纳夫对银行家说道，“你昨天在我的办公室里

已经见到过她。”

“啊！原来就是她，”斯泰内嚷道，“我料到是她。不过，她进来的时候，我正往外走，我几乎没有看清她。”

米尼翁耷拉着眼皮听着，一边使劲转动着手指上的大钻石戒指，他明白了，他们谈的是娜娜。随后，博尔德纳夫把他的新来的明星的模样描绘了一番，银行家的眼里燃起了欲火。米尼翁终于插话说：

“别谈了，亲爱的朋友，一个娼妇！观众会把她赶走的……斯泰内，我的小老弟，你知道我的太太正在她的化妆室里等你呢。”

他想把斯泰内拖走，但是斯泰内不肯离开博尔德纳夫。在他们面前，观众排成一条长龙，挤在检票处，发出一阵阵喧闹声，喧闹声中，不时响起娜娜的名字，这两个字就像唱歌一样响亮有力。男人们伫立在海报前，高声拼读着娜娜的名字；另一些人经过那里时也用询问的口气把那名字读一遍。而妇女们呢，个个心情焦急，脸上挂着微笑，用诧异的神态一遍又一遍地低声读着娜娜的名字。可是谁也不认识娜娜。这个娜娜是从哪里冒出来的？于是，流言在人群中不胫而走，有些人还窃窃私语，开种种玩笑。这个名字，这个小名叫起来既亲切，又好听，每个人都爱叫它。只要一发出这两个音，人们就高兴，脾气也变得好起来。一种好奇的狂热驱使人们要知道娜娜，这是巴黎人的好奇心，其疯狂程度达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，简直像热病发作似的。谁都想看看娜娜。一位太太的袍子的边饰被挤掉了，一位先生被挤掉了帽子。

“啊！你们问得太多了！”博尔德纳夫大声说道，有二十来个人围住他提问题，“你们马上就会看见她的……我走啦，人家有事等我呢。”

他见观众的兴趣起来了，非常高兴，一溜烟地不见了。米尼翁耸耸肩膀，提醒斯泰内，说他的太太罗丝正在等他，叫他去看看她在第一幕里穿的服装。

“瞧！吕西，她在那儿，她正在下车。”拉法卢瓦兹对福什利说

道。

那个人果然是吕西·斯图华，她个儿不高，长相丑陋，约摸四十来岁，脖子很长，面孔瘦削，两片厚嘴唇，但她性格活泼，态度和蔼可亲，倒给她增添了很大魅力。她带来了卡罗利娜·埃凯和她的母亲。卡罗利娜是个花容月貌、表情冷漠的女子；她的母亲态度庄重，行动迟缓。

“你跟我们坐在一起吧，我给你留了一个座位。”吕西对福什利说。

“啊！不！这里什么也看不清！”福什利回答道，“我有一张正厅前座票，我喜欢坐到正厅前排去。”

吕西生气了，难道他不敢在公众面前与她一起露面吗？接着，她很快平静下来，转了一个话题：

“你为什么不告诉我你认识娜娜呢？”

“娜娜，我从来没有见到过她。”

“这是真话？有人向我保证，说你同她睡过觉。”

站在他们前面的米尼翁，把一个手指头放在嘴唇中间，示意他们别吵了。吕西问他为什么，他指着一个走过去的年轻人，低声说道：“那是娜娜的情人。”

大伙都朝那个年轻人望去。他很和蔼可亲，福什利认出他来了，他叫达盖内，在女人身上挥霍掉三十万法郎，现在只能在交易所里做些小投机，赚点钱，不时给她们买些花束，或请她们吃吃晚饭。吕西发现他的眼睛很漂亮。

“啊！布朗瑟来了！”她嚷道，“就是她跟我说过，你同娜娜睡过觉。”

布朗瑟·德·西弗里是一个胖胖的金发女郎，漂亮的脸蛋儿胖乎乎的，陪她来的是个瘦弱的男子，衣着很考究，露出一副高雅的神态。

“他就是格扎维埃·德·旺德夫尔伯爵。”福什利对德·拉法卢瓦兹耳语道。